

枣庄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信息化建设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491000202202000023

招 标 人：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兆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42
第五章 交货及提供货物的时间	48
第六章 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	4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枣庄市公安局高新分局信息化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9月1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DGP370491000202202000023

项目名称: 枣庄市公安局高新分局信息化建设

预算金额: 258万元;

最高限价: 258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A	视频网络安全加固项目	1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投标报名前应自行查询自身是否具有上述情形,如有,招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网址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	105
B	情指勤一体化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	1		120
C	便民警务站自助设备采购项目	1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年8月23日8时30分至2022年8月29日17时0分，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3. 方式：网上报名，投标人请访问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进行投标。投标报名时的资格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投标人最终资格确认以开标现场组织的资格后审结果为准。

4.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2022年9月1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2022年9月1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3. 开标地点：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zaozhuang.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各投标人须用 CA数字认证证书，对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签章及配合评委答疑工作。投标单位须在开标时间之前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流程详见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办事指南-枣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开评标期间投标人须保持随时在线状态，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地址：光明西路1719号

联系方式：19863207799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兆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安侨综合写字楼4F468室

联系方式：1396325767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经理

联系方式：1396325767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总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政府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指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参加投标，以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方式。

本招标文件所称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1.1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招标人	名称：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地址：光明西路1719号 联系人：吴主任 联系方式：19863207799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兆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安侨综合写字楼4F468室 联系人：孙经理 联系方式：13963257679
3	项目名称	枣庄市公安局高新分局信息化建设
4	★招标内容	本项目为枣庄市公安局高新分局信息化建设，分为三个包，A包：视频网络安全加固项目；B包：情指勤一体化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C包：便民警务站自助设备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5	★招标控制价	A包视频网络安全加固项目：105万元；B包情指勤一体化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120万元；C包便民警务站自助设备采购项目：33万；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6	★质量要求	合格
7	★供货安装期	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p> <p>2、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投标报名前应自行查询自身是否具有上述情形，如有，招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网址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p> <p>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9	投标人提交答疑的截止时间	2022年8月30日12时00分
10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截止时间	2022年8月30日17时00分
1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补充的时间	从变更文件或公告发布时间开始24小时内。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3	★投标保证金	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不再向诚信记录良好的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
14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统一组织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7	★电子化招投标	<p>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采用不见面开标的方式。投标人按要求编制及报送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采用计算机辅助评标。投标文件应当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p> <p>注：投标人应按照“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进行制作、上传投标文件。（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下载地址：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政府采购）</p>
18	★不见面开标	<p>1、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各投标人须用 CA数字认证证书，对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签章及配合评委答疑工作。投标单位须在开标时间之前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流程详见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办事指南-枣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开评标期间供应商须保持随时在线状态，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各投标人请务必认真阅读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中相关业务流程和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以免影响正常交易。如因电脑环境未正确设置及个人操作不当或电脑设备出现故障导致未能参与开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技术咨询电话0632-3168023 18366660920</p>
19	★投标文件网上递交	<p>网上递交：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9月15日09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上传，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投标人须到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入库后再办理CA证书。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632-8252190。</p>
20	★开标时间、地点	<p>开标时间：2022 年9月15日09时30分；</p> <p>现场开标地点：枣庄市市民中心北2区第二开标室（新城民生路西，和谐路东，永兴路南，文体中心体育场北）。</p> <p>网上开标地点：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zaozhuang.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p>

21	供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2	唱标顺序	按照投标人电子系统递交文件的顺序进行
23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或以上单数组成，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	评标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25	中标人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中标候选人
26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付总合同额30%的预付款，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总合同额的65%，余款5%，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7	★履约保证金	无
28	机器码、标识码一致性的判定	针对同一项目同一标包，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计算机创建、制作、生成、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上述情形，一经发现，将导致该等情形投标人的投标均被拒绝。
29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30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3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32	质保期	三年
33	分包	不允许
34	发布媒体	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35	纸质投标文件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一正两副胶装的纸质投标文件及相应的电子文件以便存档。（每册采用无线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36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37	应急评标	因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故障导致开、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通过启用应急开、评标系统继续进行开、评标活动。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经采购监督部门确认后，可改用投标人上传到代理公司邮箱（sdzyzb888@163.com）中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逾期发送或未发送所造成的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8	解释权	本次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p>注：</p> <p>1、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p>2、核心产品：A包：专网数据汇聚平台；B包：情指勤一体化平台；C：临时身份证明自助受理服务终端；</p> <p>3、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应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p>		

2.1.2 当事人

2.1.2.1 **招标人：系指枣庄高新区公安分局。**

2.1.2.2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1.2.3 **评标委员会：**系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2.1.2.4 **中标人：**系指通过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取得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2.1.2.5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山东兆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1.3 招标依据及原则

2.1.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1.3.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2.1.3.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2.1.3.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1.3.6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2.1.3.7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1.4 ★合格的投标人

2.1.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1.4.2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同时投标；

2.1.4.4除招标人拟采购进口产品且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2.1.4.5投标人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地与为本次招标的货物、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者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1.4.6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完整、有效。

2.1.4.7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内容递交投标文件。

2.1.4.8如公司名称变更需提供工商部门的变更说明，相关资质文件视为有效。

2.1.4.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4.10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规定及要求。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投标的资格。

2.1.5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1.6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2.1.6.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2.1.6.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2.1.6.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2.1.7踏勘现场

2.1.7.1自行踏勘。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责任和风险。

2.1.7.2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不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

2.1.7.3投标人经招标人允许，可以进入项目现场踏勘，但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招标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以及由此引起的连带责任和费用负责。

2.1.8投标答疑

2.1.8.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踏勘现场有疑问或者询问，需招标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答疑时间，在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网上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并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加盖投标

人单位公章) 发送至代理机构指定邮箱sdzyzb888@163.com。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提出的所有疑问或者询问进行综合答复, 解答或者答疑内容应在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 不得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进行改动。

2.1.8.2 投标人不在规定时间提出疑问或者询问, 视为认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投标的, 后果自负。

2.1.9 偏离

招标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 应当在招标人可以接受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否则其投标无效。

2.1.10 履约担保

无

2.1.11 费用承担

2.1.11.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2.1.11.2 投标人应承担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 招标人对上述费用概不负责。

2.1.11.3 招标代理费: 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各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 以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 的规定执行, 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费。

2.1.12 其他条款

2.1.12.1 投标人中标后直至验收止, 未经招标人同意, 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或者分包; 如出现上述情形, 招标人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经批准后, 可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与其立即解除合同, 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2.1.12.2 招标文件载明转包或者分包的,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中标后需要转包或者分包的, 招标人向相关部门提出书面申请并经批准后, 中标人可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但分包金额不得超出采购限额, 超出采购限额的, 招标人应重新组织招标。分包履行的, 中标人和分包人与招标人共同签订分包合同, 中标人和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分包履行合同实施前, 招标人必须将分包情况和分包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1.12.3 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2.1.12.4 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2.2 招标文件

2.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2.2.1.1 招标公告；
- 2.2.1.2 投标人须知；
 - (1) 总则；
 - (2) 招标文件；
 - (3) 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
 - (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5)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 (6) 开标、评标、中标以及废标；
 - (7) 纪律和监督；
 - (8) 质疑与投诉；
- 2.2.1.3 评标办法；
- 2.2.1.4 合同条款和格式；
- 2.2.1.5 交货及提供货物的时间；
- 2.2.1.6 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
- 2.2.1.7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所做的答疑、澄清或者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2.1 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残缺、遗漏或者不清楚的，应在得到招标文件一日内，**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提出，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sdzyzb888@163.com并打电话告知代理机构，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负。**同时，投标人有义务对招标文件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如发现有任何错误（打印的错误、逻辑的错误）或者前后矛盾的，应在规定提交答疑的时间内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否则，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招标文件所有条款。

2.2.2.2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包括补充），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招标文件的澄清（包括补充）内容是在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对招标

文件中表述不清部分进行进一步阐述或者描述，不得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进行增减或者改动。若澄清内容已构成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增减或者改动的，招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第2.2.3条规定办理，否则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2.3招标文件的澄清（包括补充）文件，以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的信息为准，其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并且具有法律效力，任何口头答复、通知无效。招标文件的澄清（包括补充）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2.4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者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一次性提出或者对已澄清的条款再提异议者，即视为同意和接受相关条款。

2.2.3招标文件的修改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变更或者更正公告。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日，招标人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应在变更或者更正公告中予以明确。

2.2.4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2.4.1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变更或者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不足三日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4.2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或者修改内容较多时，招标人应重新组织招标或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招标人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变更或者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以给予投标人充足的时间编制投标文件。

2.3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

2.3.1★投标报价

2.3.1.1投标报价的范围：本次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费用。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总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产品、备品备

件、易耗品及设备的供货、设计、制造、保险、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费、运行、验收、技术服务支持、人工工资、差旅费、利润、税金、招标代理服务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应按照有关规定，结合本单位及项目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市场价格因素，确定自身能够承担的投标报价。凡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采购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考虑。采购人均不承担责任。本招标文件中有关项目说明以及技术要求的描述不能成为今后成交人在履行合同中索赔的依据。

2.3.1.2 投标人应招标文件中的全部货物、服务进行投标报价，报价必须全部报齐（交钥匙工程），未报或漏报的视为报价中已包含，如未报或漏报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投标无效。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控制价或预算价时明显低于控制价或预算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2.3.1.3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因素，投标人所报方案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2.3.1.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报价部分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否则其报价无效。

2.3.1.5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2.3.1.6 唱标时，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若有多个报价或附有条件的报价的投标无效。

2.3.1.7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2.3.1.8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2.3.1.9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中“总报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总价”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投标人应签字确认。投标人拒绝修正报价的，其投标无效。

2.3.2★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

2.3.2.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签署。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处，均须按要求进行签署，否则其投标无效。

2.3.3★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要求的签字或盖章处按规定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以及相关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包括印章、公章等）均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的印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投标无效。

2.3.4★投标文件的时间、单位、有效期

2.3.4.1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2.3.4.2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内投标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4.3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费用。

2.3.5★投标文件格式以及编制要求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采用不见面开标的方式。投标人按要求编制及报送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采用计算机辅助评标。投标文件应当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注：投标人应按照“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进行制作、上传投标文件。（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下载地址：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政府采购）

2.3.5.1封面设置。投标文件封面包括：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和日期、标包。

2.3.5.2投标人可对本项目现场以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2.3.5.3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若有偏离之处，请如实在商务或者技术偏离表中注明。

2.3.5.4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2.3.6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

2.3.6.1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

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的相关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

2.3.6.2报价部分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说明的其他文件。

2.3.6.3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
- (2)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 (3) 资格审查资料一览表及其附件；
- (4) 商务部分涉及加分项的证明资料一览表及其附件；
- (5)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6) 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
- (7)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8)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若有，格式参考附件。说明：投标人须优先提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入围产品，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2.3.6.4技术部分（包括但不限于）

A包：

- 1、产品及供货方案；
- 2、技术方案；
- 3、实施方案；
- 4、人员培训；
- 5、售后服务；
- 6、技术偏离表；

B包：

- 1、产品及供货方案；
- 2、技术方案；
- 3、实施方案；
- 4、人员培训；
- 5、售后服务；
- 6、技术偏离表；

C包：

- 1、项目实施方案；
- 2、技术性能参数；
- 3、质量保证措施；
- 4、售后服务方案；
- 5、培训方案；
- 6、技术偏离表；

注： a、投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当招标文

件中的技术要求以及货物、服务备品备件的互换性标准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不一致时，应以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为准。

b、投标人在详细阐述货物、服务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中的工艺、材料和货物标准以及文字说明，并无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选用替代标准或者文字叙述，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

c、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d、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规定行使其权力。给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招标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提交的商务资格、技术支持等证明材料：

2.4.1.1★需提供资格证明材料：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备注
1	营业执照	A、B、C
2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A、B、C
3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无不良行为记录查询结果；	A、B、C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A、B、C

1、上述证明材料是投标人必须提供的，届时未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其报价无效。

2、以上资料相应证件需将原件的扫描件附于电子投标文件相应的格式中并加盖电子公章，上传到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由评标委员会审查验证。凡未上传上述证件或上传不全不清楚的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3、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保证真实有效，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件的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报价无效。

4、相关证件原件在年检期间或者无法提供的，可提供由发证机关出具证明材料原件或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件。

2.4.2★相关规定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完整，且以中文为准，其中的字体、印章要清晰，否则其投标无效。

2.5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2.5.1★投标文件递交以及截止时间

2.5.1.1 投标人必须在开启截止时间（2022年9月15日09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zaozhuang.gov.cn/>）上传，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须到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入库后再办理CA证书。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632-8252190。

投标人应按照“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进行制作、上传投标文件。（枣庄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下载地址：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政府采购）。

2.5.1.2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9月 15日09：30分（北京时间）。

2.5.2★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无需密封和标记。

2.5.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投标单位在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已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如果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生成并上传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新制作并生成完整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将被交易系统拒收。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要求补充、修改、替代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5.4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 开标、评标、定标以及废标

2.6.1 开标程序

开标会议会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不见面电子招标流程主持。

- (1) 开启不见面开标会议；
- (2) 宣布开标会议纪律及注意事项；
- (3)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 (4)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已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二次解密；
- (5) 唱标；
- (6) 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章确认；
- (7) 开标会议结束。

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各投标人须用 CA数字认证证书，对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签章及配合评委答疑工作。投标单位须在开标时间之前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流程详见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办事指南-枣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开评标期间投标人须保持随时在线状态，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如开标时投标人未提供 CA 证书进行解密、签章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签章不成功的，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依法重新组织采购，且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6.2唱标

2.6.2.1电子版投标文件在投标现场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上解密后唱标。

(1) 唱标顺序：按照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排列顺序进行。

(2) 唱标内容：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填报内容。

2.6.2.4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逾期送达（上传）的或者未送达（未上传）指定地点的；

(2) 投标人按电子唱标顺序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界时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招投标系统无法正常开启或解密；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4) 违反招标、投标纪律的；

2.6.2.5投标人对唱价有异议的，应当在唱价现场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提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制作记录。

2.6.3评标委员会

2.6.3.1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成员人数为七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3.2评审专家的抽取

(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财政部门依法设立的专家库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2.6.3.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2.6.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人。

2.6.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2.6.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并作出评价；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编写评标报告，受招标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6.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 参与并审定评标报告；

(7) 配合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招标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9) 配合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投诉；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2.6.3.8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2.6.4评标程序

- (1)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 (2) 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 (3) 资格性审查；
- (4) 符合性审查；
- (5) 技术评审与商务评审
- (6) 澄清有关问题；
- (7) 比较与评价；
- (8) 确定中标人；
- (9) 编写评标报告。

2.6.5评标

2.6.5.1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2.6.5.2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评审+商务评审+技术评审，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情况由招标代理机构汇总计算，在商务、技术打分结束后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核。

2.6.5.3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投标人属小型或微型企业并以其自身产品和服务投标，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可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扣除。

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的通知》（鲁财库〔2007〕32号）规定，对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的，可给予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扣除；对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对技术和价格项目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同小型、微型企业相同的价格扣除。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划分标准。

2.6.5.4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中标；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中标；仍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人。

2.6.5.5评审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6.6澄清

2.6.6.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6.2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可以允许投标人修改或者澄清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者不规则的地方。

2.6.7确定中标人

2.6.7.1本项目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2.6.7.2按照有关规定中标人除因法定不可抗力外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中标人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或因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按照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

标报告中合格投标人名单排序中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2.6.8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2.6.8.1 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及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中标公告，招标人同时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2.6.8.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6.9 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 (3)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 (4)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报价不确定或超过招标文件中列出的采购预算价的；
-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方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7) 低于成本价且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 (8) 评审期间，没有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 (9)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10)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报价无效情形；
- (12)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作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拒绝签字的，不影响评标委员会作出的决定。

2.6.10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废标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作出决定，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生效。

废标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告知所有投标人。

2.6.11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2.6.11.1 评标活动终止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出现评审专家临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法定标准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要按照有关程序及时补抽专家，继续组织评审。如无法及时补齐专家，则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招标文件和所有投标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终止评标：

- ①发生了不可抗力事件；
- ②发生评标委员会名单泄密、评标信息泄露；
- ③出现非法干预评审工作；

④发现评标委员会或者成员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审或者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行为，且拒绝改正。

出现上述情形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予以废标或者建议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封存招标文件和所有投标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2.6.11.2 评标委员会中途更换成员

(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中途更换：

- ①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者需在评标过程中退出评标活动；
- ②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者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2) 退出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审行为无效。由招标人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并获准后，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2.6.11.3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2.6.12 违法违规情形

2.6.1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6.1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6.1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3)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6)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2.6.12.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评标过程中出现第2.6.1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必须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予以废标。

2.6.13 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枣庄市政府采购活动：

- (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并带有明显故意行为；
- (8)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
- (9) 不按照规定程序以及正常途径质疑、投诉，采用匿名信、匿名电话、短信等手段，威胁、恫吓、辱骂、恶意中伤其他相关当事人；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2.6.14关于中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6.14.1无论基于何种原因，本应作无效或废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者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评标委员会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者随时视情形决定该投标无效，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纠正措施；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能够满足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要求，评标委员会可以维持既定结果并要求中标人出具补救、纠正措施等承诺，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仍不能够满足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出具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的复审结论，并予以废标，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评标委员会认定中标人投标无效、废标或者中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的，招标文件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应予以废标，由招标人依法重新组织招标，中标人按照2.6.13条之规定处理；招标文件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由招标人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但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取消中标资格的投标人按照2.6.13之规定处理。出现上述情形的一切损失均由取消中标资格的投标人承担。

2.6.14.2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未被发现，签署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评标委员会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若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者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招标更为不利的情形（包括：予以无效投标、废标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使本次招标成本大幅上升、延误期限以至可能给招标人造成较大损失的），维持中标结果的，招标人必须出具维持中标结果以及是否要求提供特别担保金的书面意

见，评标委员会可以维持既定结果并要求中标人出具提供特别担保金承诺，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中标人拒绝提供特别担保金、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或者招标人不同意维持中标结果，评标委员会应当决定取消中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者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2.7 纪律和监督

2.7.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7.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7.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7.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8 质疑与投诉

2.8.1 质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山东省政府采购质疑与投诉实施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必须一次性提出。

2.8.1.1 质疑书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等；
- (2)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 具体质疑事项与请求；

(4) 事实与理由，并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翻译人员签名并注明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5) 提出质疑的日期。

2.8.1.2按照与质疑事项有关的当事人数量提供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加盖公章与签字。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

2.8.1.3除书面形式外，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均不予接受和回复。

2.8.1.4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8.1.5质疑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8.1.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2.8.2投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94号令）和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文件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8.2.1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处理办法》（第20号令）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本财政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8.2.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8.2.3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 具体的投诉事宜以及事实依据；
- (3) 质疑书和质疑答复情况以及相关证明材料；
- (4) 提起投诉的日期。

2.8.2.4 投诉书应当署名。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2.8.2.5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8.2.6 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财政部门不予受理。

2.8.2.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1 相关要求

3.1.1 “同类项目”是指投标人与本次采购要求相同或者类似的货物，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投标人。

3.1.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2 评审过程

3.2.1 第一阶段：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所有投标人的商务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并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2.2 第二阶段：符合性审查和响应性审查

(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在资格性和形式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或者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说明，投标人签字确认。投标人签字确认后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投标人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委员会作出的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裁定。)

(2) 响应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进行实质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3.2.3 第三阶段：技术和商务评审

(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审查投标人相关服务的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进行技术文件评审。

(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审查投标人报价、业绩、政策性加分等进行商务部分评审，并记录相关事项。

3.2.4 技术和商务打分

(1) 资格性审查和形式性审查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2) 技术部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独立打分，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逐项打分，对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公正评分。

(3) 商务部分得分由评标委员会审核认定。

技术和商务部分打分结束，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3.2.5评分结束后，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自动生成汇总得分，投标人各部分得分为所有评审专家评分的汇总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第3位四舍五入，打印出结果，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报价、技术和商务得分以及政策加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3.2.6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中标；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中标；仍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人。

3.2.7按照有关规定中标人除因法定不可抗力外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投标人的最终得分由报价得分和其他统一打分项及各个独立打分项汇总计算，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有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委员会提出的排序名单报经财政监督部门同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3.2.8评审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3.3评分标准分项明细表

A包：视频网络安全加固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	报价分	30分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备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商务部分	6	综合实力	6分	<p>1、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MMI3及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共计4分。</p> <p>2、投标人提供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共计2分。</p>
技术部分	64	产品及供货方案	14	<p>1、评委根据所投产品的适用性、稳定性、规范性及使用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由专家酌情打分1-4分；未编制方案的不得分。</p> <p>2、根据投标文件情况综合打分。供货方案周期保证措施完善，详细，能明确保障供货安装周期目标的实现得7-10分；供货周期保证措施合理可行，能合理确保供货周期目标的得实现得4-7分；供货周期保证措施基本可行，能基本确保供货周期目标的实现得1-4；未编制方案的不得分。</p>
		技术方案	25	<p>1、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设计进行评价，包括现状分析、需求分析、系统架构、实现功能和性能、设备配置方案、提供的技术文档等详细、合理、全面得7-10分，提供设计方案较为合理的得4-7分，提供设计方案基本达到要求，得1-4分；未编制方案的不得分。</p> <p>2、根据报价产品的质量及性能、技术参数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以及先进性、节能性、安全使用、易维护等性能进行评分：技术资料齐全完整，且技术指标配置要求 优于技术规范要求，技术优势明显，使用</p>

			稳定、安全可靠，11-15分；技术资料齐全完整，且技术指标配置要求均满足技术规范要求，所投设备、使用较稳定、安全可靠，6-11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或技术指标配置要求部分低于技术规范要求的，所投设备低于技术规范要求，1-6分。未编制该项内容的不得分。	
		实施方案	10	依据投标人对项目实施方案理解全面，制定详细、科学、合理的实施方案，并有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法和措施、合理进度安排的得7-10分，实施方案较为合理得4-7分，实施方案基本达到要求，得1-4分；未编制方案的不得分。
		人员培训	5	根据投标人培训方案的培训内容完备性和培训计划合理性进行打分，评委依据各投标人培训服务方案完整性、计划性、可行性作横向比较，由评委酌情打分，培训服务方案完整、切实可行的得3-5分；培训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可行的得1-3分。未编制该项内容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包括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安排、应急维修实际安排、维修技术人员安排、服务响应方式、维保服务的相应配合等方面。方案完整、人员安排齐全充分、内容合理的得7-10分；方案基本完整、人员安排基本齐全充分，内容较简单4-7分；方案有欠缺，人员安排有欠缺、内容简单的得1-4分。未编制该项内容的不得分。

注：以上评分所需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上传至系统。

B包：情指勤一体化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	报价分	30分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备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商务部分	6	综合实力	6分	<p>1、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MMI3及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共计4分。</p> <p>2、投标人提供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共计2分。</p>
技术部分	64	产品及供货方案	14	<p>1、评委根据所投产品的适用性、稳定性、规范性及使用性等情况等进行综合评价，由专家酌情打分1-4分；未编制方案的不得分。</p> <p>2、根据投标文件情况综合打分。供货方案周期保证措施完善，详细，能明确保障供货安装周期目标的实现得7-10分；供货周期保证措施合理可行，能合理确保供货周期目标的得实现得4-7分；供货周期保证措施基本可行，能基本确保供货周期目标的实现得1-4；未编制方案的不得分。</p>
		技术方案	25	<p>1、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设计进行评价，包括现状分析、需求分析、系统架构、实现功能和性能、设备配置方案、提供的技术文档等详细、合理、全面得7-10分，提供设计方案较为合理的得4-7分，提供设计方案基本达到要求，得1-4分；未编制方案的不得分。</p> <p>2、根据报价产品的质量及性能、技术参数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以及先进性、节能性、安全使用、易维护等性能进行评分：技术资料齐全完整，且技术指标配置要求 优于技术规范要求，技术优势明显，使用稳定、安全可靠，11-15分；技术资料齐全完整，且技术指标配置要求均满足技术规范要求，所投设备、使用较稳定、安全可靠，6-11分；</p>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或技术指标配置要求部分低于技术规范要求 的，所投设备低于技术规范要求，1-6 分。未编制该项内容的不得分。
		实施方案	10	依据投标人对项目实施方案理解全面，制定详细、科学、合理的实施方案，并有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法和措施、合理进度安排的得7-10分，实施方案较为合理得4-7分，实施方案基本达到要求，得1-4分；未编制方案的不得分。
		人员培训	5	根据投标人培训方案的培训内容完备性和培训计划合理性进行打分，评委依据各投标人培训服务方案完整性、计划性、可行性作横向比较，由评委 酌情打分，培训服务方案完整、切实可行的得 3-5 分；培训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可行的得 1-3分。未编制该项内容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包括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安排、应急维修实际安排、维修技术人员安排、服务响应方式、维保服务的相应配合等方面。方案完整、人员安排齐全充分、内容合理的得7-10分；方案基本完整、人员安排基本齐全充分，内容较简单4-7分；方案有欠缺，人员安排有欠缺、内容简单的得1-4分。未编制该项内容的不得分。

注：以上评分所需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上传至系统。

C包：便民警务站自助设备采购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	报价分	30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备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部分	70	项目实施 方案	17	对投标人提供项目实施方案、人员配备及进度安排方案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项目组织、工期进度计划、工期的技术保证措施。项目实施方案详细、具体，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12-17分；项目实施方案比较详细、比较具体，较好满足项目需求得6-12分；项目实施方案基本详细、基本具体，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1-6分；（缺项不得分）
		技术性能 参数	18	根据报价产品的质量及性能、技术参数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以及先进性、节能性、安全使用、易维护等性能进行评分：技术资料齐全完整，且技术指标配置要求 优于技术规范要求，技术优势明显，使用稳定、安全可靠，13-18分；技术资料齐全完整，且技术指标配置要求 均满足技术规范要求，所投设备、使用较稳定、安全可靠，7-13 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或技术指标配置要求部分低于技术规范要求的，所投设备低于技术规范要求，1-7 分。（缺项不得分）
		质量保证 措施	15	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由评标小组成员根据“质量保证措施”的情况，进行打分。针对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应急方案、质量跟踪及质量控制等方面计划详尽完整、措施合理可行的得。10-15分；针对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应急方案、质量跟踪及质量控制等方面计划较为完整、措施较为合理可行的得5-10分；针对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应急方案、质量跟踪及质量控制等方面计划粗糙、措施简单的得1-5分。（缺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	对投标人的售后服务（产品质保期、维修响应时间、售后服务人员等情况）进行评价：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维修响应迅速，售后服务人员配备齐全，得 7-10分；售后服务方案一般，维修响应时间符合要求，售后服务人员配备符合需求，得4-7分；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维修响应时间长，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不合理得 1-4分。（缺项不得分）
		培训方案	1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价：培训组织计划合理，培训方案完整，课程安排合理，得7-10分；培训组织计划一般，培训方案完整性一般，课程安排一般得 4-7分；培训组织计划及培训方案不完整，课时安排欠合理得 1-4分。（缺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1、中小微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中小微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采〔2021〕7号的规定，本项目对中小微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监狱或戒毒企业 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给予中小型和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产品的价格10%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text{最终价格}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90\%。$$

中小型、微型企业及监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以下原件：

①如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附在响应文件中（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②如投标供应商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中小企业须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监狱企业须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关于监狱企业的定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属于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优先采购的产品，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执行。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的通知》（鲁财库（2007）32号）规定，在评审时，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和技术5%的加分。

（2）在评审项中，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

在价格评审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保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审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保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强制采购产品不进行价格扣除优惠。

注：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品目清单、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相应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的不予加分。

（3）自主创新产品优惠办法

财政部关于印发《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的通知（财库财库[2007]30号），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应当增加自主创新评审因素，并在评审时，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在价格评审项中，可以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价格评审总分值的5%的加分；在技术评审项中，可以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技术评审总分值的5%的加分。采用最低评审价法评审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可以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

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加分后的各项得分，不得超过各项最高分，超过最高分的以最高分值计取。

说明：投标人有前述情形的，应保证填写的内容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中须按规定提供节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及“节能环保产品投标清单及占总价比例”、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属于货物类，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大型企业提供的所有采购标的均为小微企业制造的，可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自主创新产品证明文件及自主创新产品清单及占总价比例等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享受价格扣除或优惠。

第四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4.1 签订合同

4.1.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1.2 签订的合同以招标文件合同条款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招标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4.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4.1.4 有关法规或者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当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招标人可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但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4.1.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4.2 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且在签订合同后一年内，经招标人报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否则招标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4.3 质量与验收

4.3.1 招标文件中的货物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的技术要求制造。货到后，由招标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验收。如对质量有争议，招标人可委托国家认定的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质量检验，以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并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4.3.2 货物制造完毕经出厂检验合格后方能发货，并提供货物合格证书。

4.3.3 货物包装按照国标、部标以及有关标准执行。

4.4 合同主要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

_____（甲方）所需（项目名称）_____经（代理机构名称）_____以_____（项目编号）_____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一）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中标人投标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中标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 （七）其他合同文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货物数量及参数

四、合同金额

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元整。

五、付款途径：_____甲方支付_____

六、付款方式

_____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付总合同额30%的预付款，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总合同额的65%，余款5%，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_____

七、供货安装期和地点

1、供货安装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2、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八、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九、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十、验收

1、货物运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后，由甲乙双方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对货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货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经双方共同验收，货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违约条款

1、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2、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文本保存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政府采购中心壹份，代理机构壹份。

十四、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甲乙双方签章后，合同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第五章 交货及提供货物的时间

5.1 安装供货限：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5.2 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付总合同额30%的预付款，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总合同额的65%，余款5%，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5.4 验收

货物运抵现场后，招标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招标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货物由中标人进行安装、调试、完毕后，招标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安装完毕七个工作日内，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由招标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5.5 质保期：三年。

5.6 其他

(1) 采购文件如果涉及到品牌、型号等，并不表明该标的被指定，而是仅供投标人参考，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只要性能达到或超过都将被视为对采购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2) 清单中所列图片及标配参数仅供参考。投标人所报货物产品技术参数应在技术偏离表中与招标参数逐一对应并详细说明。

(3)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数据对接工作，均有投标方负责解决。

(4) 在维保期内，中标方至少安排一名本地员工作为运维驻场工程师，投标时提供证明资料。

(5) 项目验收以实际供货清单作为验收依据，项目付款以验收为依据。

第六章 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

本项目共分三个包，总预算金额258万元。其中A包：视频网络安全加固项目，预算金额105万元；B包：情指勤一体化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20万元；C包：便民警务站自助设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33万元。

A包：视频网络安全加固项目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1	专用防火墙A	1	套	<p>所采设备要求为专用网络安全防护设备，满足采购人对网络安全参数标准要求，具体参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硬件≥64位多核高性能处理器，支持16个千兆电接口，6个千兆光接口，2个万兆光接口，4个Combo电接口，1个管理接口，2个USB接口，1个Console接口 2. 产品性能吞吐量 ≥6G,最大并发连接数≥600万，IPSec VPN并发连接数≥5000，每秒新建连接数≥200K。 3. 支持高性能SSL VPN功能提供客户端与安卓、IOS、Windows、Linux、MAC对接，支持BYOD解决方案免费支持高性能IPSec、L2TP、GRE VPN功能，能够实现与L2TP over IPSec与安卓、ISO系统自带VPN组件对接； 4. 路由协议支持静态路由、RIP v1/2、OSPF、ISIS、BGP、策略路由等； 5. 安全特性能够防范DOS/DDOS攻击、ARP欺骗、TCP报文标志位不合法、超大ICMP报文、地址扫描的防范、端口扫描的防范； 6. 支持应用层过滤，必须支持Java Blocking、ActiveX 过滤，支持FTP协议深度检测，支持FTP命令字过滤，支持URL过滤； 7. 虚拟防火墙支持基于CPU、内存等硬件划分资源的完全虚拟化SOP,可分配吞吐量、新建、并发，虚拟防火墙数量≥32个并配置相应授权； 8. 攻击防范：DDOS、TCP-proxy、SCAN扫描攻击、黑名单、连接数限制、反向路径检查（URPF）； 9. 资质证明：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投标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书的复印件。 10. 含三年AV防病毒与三年IPS入侵防御 License服务。

2	专用防火墙B	1	套	<p>所采设备要求为专用网络安全防护设备，满足采购人对网络安全参数标准要求，具体参数如下：</p> <p>1、硬件规格要求：</p> <p>双电源标准1U硬件防火墙</p> <p>吞吐量≥10G</p> <p>并发连接数≥200万</p> <p>每秒新建连接数（TCP）≥13万</p> <p>IPS吞吐量（入侵防御）≥5G</p> <p>AV吞吐量（防病毒）≥4G</p> <p>IPSec VPN吞吐量≥5G</p> <p>IPSec VPN隧道数≥6000</p> <p>SSL用户数（标配/最大）≥8/1000</p> <p>推荐视频路数（4M码流）：1200~1500</p> <p>管理接口数不少于1个CON口，1个MGT口，2个USB3.0口</p> <p>标配接口数不少于8个千兆电口+8个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p> <p>硬盘规格：至少1T硬盘，支持定制500G/2T SSD硬盘</p> <p>电源规格：交流电源</p> <p>2、设备功能要求：</p> <p>需支持深度应用识别技术，可根据协议特征、行为特征及关联分析等准确识别数千种网络应用，并可以根据应用类型进行策略阻止、会话限制、流量管控、应用引流或时间限制等操作。</p> <p>需支持常见的主流VPN技术，如IPSec VPN、SSL VPN、L2TP VPN、PnPVPN、拨号VPN、GRE over IPSec VPN等VPN接入方式。</p> <p>需支持IPv6并全面提供IPv6过渡方案，可被应用在典型IPv4和IPv6的过渡网络环境中，并提供协议间访问数据包的有效转换或传送，保障安全。</p> <p>设备需采用自适应创新链路选择控制算法，可实时主动探测链路的联通状况、延迟情况及抖动，形成智能闭环，以便根据当前时刻的链路状况作出最优选路，可以设置基于用户/应用的策略路由，为优质用户分配高质量链路，同时支持基于时间的策略路由和智能链路切换技术，为用户核心业务提供7*24小时业务保障。</p>
3	三层交换机	1	台	<p>1、接口要求：不少于24个10/100/1000 Base-T自适应以太网端口，4个万兆SFP+；</p> <p>2、交换容量要求：598Gbps/5.98Tbps，包转发率108Mpps/168Mpps</p>

				3、其他要求：满足三层交换的基本功能。
4	接警终端	15	台	设备样式为平板，屏幕尺寸≥10.4英寸，屏幕色彩≥1600万色，机身内存≥6G，支持扩展，机身存储≥128G，支持4G无线sim卡，包含专用保护皮套。
5	查询终端	6	台	<p>1、*CPU：≥Intel Core i5-10400代处理器</p> <p>2、主板：≥Intel B560芯片组</p> <p>3、内存：≥16GB DDR4 2666MHz 内存</p> <p>4、硬盘：≥512G M.2 NVME SSD</p> <p>5、*主机接口：≥6个USB接口（含Type-C）、前置1个Type-C（支持15W或以上快充）</p> <p>6、PCI-e扩展接口：≥1个PCI-e x16 Gen3接口、≥1个PCI-e x1 Gen3接口</p> <p>7、显卡：集成显卡</p> <p>8、*网卡：集成10M/100/1000MB自适应网卡，无线网卡支持IEEE 802.11a/b/g/n/ac/ax频宽≥160GHz 双频，2.4GHz 和5GHz，MIMO 2x2</p> <p>9、蓝牙：支持蓝牙5.1</p> <p>10、电源：≥300W 电源</p> <p>11、机箱：≤9L</p> <p>12、键鼠：原厂抗菌键盘（提供第三方机构测试报告）、鼠标；</p> <p>13、显示器：≥23.8英寸</p> <p>14、操作系统：预装Windows 10或11正版操作系统</p> <p>15、认证：（1）所投产品需获得中国节能认证和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2）噪声等级1级认证 （3）MTBF 100万小时</p> <p>16、服务：原厂三年保修，三年上门服务（显示器一年）</p>
6	安全视频交换系统	1	套	<p>硬件规格：</p> <p>标准机架式设备，具备4个10/100/1000BASE-T；由两台设备组成，分别为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视频用户认证服务器。部署于安全隔离网闸前后，用于视频媒体传输和视频协议信令控制。</p> <p>性能参数：</p> <p>应用吞吐量：950Mbps</p> <p>延时<50ms</p> <p>图像码率具备<20Mbps（单路）</p> <p>无故障运行时间≥50000小时</p> <p>主要功能：</p> <p>基于Linux内核的安全操作系统；</p> <p>系统通过WEB页面方式进行管理，具备用户名密码、公安数字证书方式登陆管理；</p> <p>可实时展现当前在线浏览视频数据的用户，包括用户名，用户来源IP等信息，用户当前视频流量统计信息；</p>

			<p>网络无关性，可适应各种复杂网络情况，包括内外网网络地址重叠亦不影响系统工作；系统使用无需在内网普通用户计算机上增加路由；</p> <p>具备主流视频平台厂商如海康、科达、大华、东方网力、天地阳光等不少于10个厂商至少20个系统版本快速配置接入而无需定制开发；具备GB/T 28181标准平台直接配置接入；</p> <p>提供不少于9种视频流格式识别，基于视频流格式黑白名单过滤；可对视频流中夹杂的恶意代码进行破坏；</p> <p>具备自定义信令控制格式定义识别，包括标准及非标准的SIP控制信令，可通过信令控制登陆、退出、云台操作、录像操作等功能；</p> <p>提供基于用户身份的黑白名单过滤，可细化至用户访问源目标IP、时间段；</p> <p>提供基于控制信令关键字的过滤，关键字过滤条件可叠加正则表达式；</p> <p>提供基于源目标IP地址的黑白名单过滤；</p> <p>集成具备将链路外部网络及安全设备日志、状态信息进行采集，并上报到内网集控系统功能，具备SYSLOG、SNMP v2/v3、Telnet、ICMP协议。</p> <p>提供详细的日志记录功能。</p> <p>可对普通视频用户实现基于级别的优先级操作，保证高优先级用户可用性；</p> <p>提供系统重新初始化功能，在系统出现严重错误时可通过重新初始化恢复系统正常使用；</p> <p>系统具备网口聚合功能,实现链路的冗余；</p> <p>具备系统在线平滑升级；</p> <p>系统具备导入导出功能,实现配置的导入导出；</p> <p>具备多套视频交换系统的云负载功能，可以实现直接多套叠加负载，具备负载均衡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厂家公章；</p> <p>安全视频交换系统与安全隔离网闸同一品牌，确保设备无缝对接，保障业务传输性能。</p> <p>资质证书： 通过安全测评的视频安全交换产品及厂商目录</p> <p>★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软件测试报告（符合</p>
--	--	--	---

				GB/T-28181标准要求) 提供详细的日志记录功能。
7	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系统	2	套	<p>硬件规格： 标准机架式设备；不少于8个10/100/1000BASE-T口；配置液晶屏，显示系统状态</p> <p>性能参数： 应用层数据传输率：≥980Mbps 硬件开关切换时间：<5ns 延时：<0.1ms 无故障运行时间：≥50000小时</p> <p>主要功能： 采用“2+1”的硬件架构； 采用安全裁剪加固的linux系统； 提供多种主流数据库的单、双向数据交换； 基于专用客户端与网闸安全连接方式，发送、接收应用数据； 无需修改数据库表结构，不涉及到代码修改； 可以同时发送和接收多个数据库中的多个表； 具备多种增量方式；可分别定义增加、删除、修改的数据传输； 具备大字段数据同步交换； 具备不同类型数据库之间的异构数据安全传输； 数据传输可选SSL加密，链路安全； 数据传输高度可靠，采用缓存确认机制进行保证； 基于专用客户端与网闸安全连接方式，发送、接收应用数据； 文件传输采用KFM技术，监控文件服务器系统内核、捕获文件变化；</p> <p>具备实时或定时文件摆渡； 文件传输具备断点续传； 具备文件类型过滤； 多文件并发传输；具备多级目录（128级）； 具备中文文件名，长文件名（255字符）； 根据权限划分每个用户的文件传输通道； 数据传输高度可靠，采用缓存确认机制进行保证； 通过专用客户端对网闸进行管理，可远程集中管理多台网闸设备，具备网闸通路测试功能，系统配置信息可导出备份、导入恢复；</p>

			<p>系统具备一键还原功能，在系统出现严重配置错误、系统损坏时可通过后台管理员操作将系统还原成初始状态。</p> <p>系统自带证书服务功能，可生成服务器证书、用户证书用于加密认证；</p> <p>专用日志服务客户端程序处理系统日志；</p> <p>提供日志分级处理、审计、导入/导出、过滤等强化功能；</p> <p>具备公安部科学技术成果鉴定；</p> <p>安全视频交换系统与安全隔离网闸同一品牌，确保设备无缝对接，保障业务传输性能。</p> <p>资质证书： ★通过公安部组织测试的接入平台安全产品名单</p>
8	安全数据交换系统	1	套 <p>硬件规格： 标准机架式设备；不少于4个10/100/1000BASE-T口；</p> <p>性能参数： 应用吞吐量≥930Mbps 目录监控触发时间<1秒 任务调度粒度：秒级 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 ≥50000小时</p> <p>主要功能： 具备ORACLE、SQLSERVER、DB2、SYBASE、MYSQL等主流数据库的同步，可实现异构数据库同步，对数据库所在操作系统无任何要求，具备请求响应模式访问；</p> <p>数据库具备多种同步方式：触发器方式，全表采集方式，同表双向的数据同步，删除源数据方式；</p> <p>数据交换系统具备数据库、文件之间的模糊格式同步交换，可根据用户配置将文件内容识别并写入数据库，或按照用户指定格式将数据库数据导出为文件；</p> <p>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三级要求，具备系统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安全管理员的三权分立管理模式；</p> <p>数据交换系统提供高级任务调度功能，包括：任务带宽调度，任务执行周期/频率调度，任务优先级调度等，为重要业务应用的可靠执行提供技术手段具备；</p> <p>数据交换系统具备“一键体检”功能；</p> <p>数据交换系统可根据时间、任务名称、任务类型等信息，在系统</p>

			<p>界面上展示出详细的数据统计结果；</p> <p>数据交换系统可根据统计间隔、统计类型、时间段及任务名称等信息对任务数据进行分析，并可生成可视化的柱状图、趋势图、对比图，便于系统操作人员进行管理；</p> <p>数据交换系统具备对传输任务的源端文件策略、病毒查杀、同步周期、带宽分配等内容进行配置；</p> <p>数据交换系统具备对源端或目的端的数据库进行触发器清理操作；</p> <p>数据交换系统具备通过系统界面对病毒库进行升级操作；</p> <p>数据交换系统具备服务转发功能，需要使用请求服务的用户必须在系统中注册用户信息，用户信息包括用户名、密码、访问IP段等；对用户可以访问的WebService资源进行注册，未经注册的资源将不允许访问；对用户访问WebService资源的请求参数和响应内容进行过滤，采用关键字过滤的方式检查请求参数的响应内容，对不合法的请求或响应不允许传输；</p> <p>数据交换系统具备对于账号安全的管理策略：帐户错误登录次数达到所设置次数上限时，系统自动锁定30分钟；登陆系统后，一定时间内没有操作行为，自动退出登录，且系统具备对于登录失败次数及登录超时时间进行设置；</p> <p>※具备安全数据流传输，确保传输数据的安全性，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证明；</p> <p>安全数据交换系统与安全隔离网闸为同一品牌，确保设备无缝对接，保障业务传输性能；</p> <p>证书：</p> <p>★通过公安部组织测试的接入平台厂商名单</p>
9	专网数据汇聚平台	1套	<p>专网数据汇聚平台包含平台服务器2台，平台软件1套，具体技术参数要求如下：</p> <p>1、平台服务器要求</p> <p>CPU：颗数≥1颗intel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10核，主频≥2.2GHz</p> <p>内存：容量≥64G，具备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p> <p>硬盘：≥4块600G 10K 2.5寸 SAS硬盘</p> <p>阵列卡：SAS_HBA卡，支持RAID 0/1/10</p> <p>PCIE扩展：至少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p> <p>网口：≥2个千兆电口</p>

			<p>其他接口：1个RJ45管理接口，后置2个USB 3.0接口，前置2个USB2.0接口，1个VGA接口</p> <p>电源：550W冗余电源</p> <p>2、平台软件要求</p> <p>需具备基础服务功能、视频监控功能、一标四实数据管理功能、数据上传功能、数据汇聚功能、联网数据质量诊断功能、视频联网功能、视频联网汇聚功能、视频网络管理功能、智能监控功能模块。</p>
--	--	--	---

B包：情指勤一体化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
1	一体化智慧警灯（含警用车载中央控制系统）	套	16	<p>本项目所采购前端设备、设施必须能够与已有公安信息信息化系统实现无缝对接。</p> <p>一、长排警灯（含警示灯、警报器、控制模块、交换机、手控器以及全彩显示屏组件等）</p> <p>光源结构：≥12组六孔6W孔状红灯组+≥12组六孔6W孔状兰灯组+≥6组六孔6W孔状白色补光灯组+≥4组三孔3W孔状白色灯组；</p> <p>标志灯具安装有辅光源或照明光源，主光源、辅光源和照明光源应由不同开关分别控制；前、后方光源独立，应设置不同开关分别控制。</p> <p>额定工作电压：≤DC12V</p> <p>警灯功率：≤156W</p> <p>补光灯功率：≤36W</p> <p>扬声器：≥100W</p> <p>工作温度范围：-40℃+65℃</p> <p>连续工作时间：≥200h</p> <p>LED灯珠芯片：≥38μ</p> <p>LED灯管光强度：红光≥800cd，蓝光≥400cd</p> <p>LED灯管使用寿命：≥20000h</p> <p>灯罩塑料粒子：PC 2805</p> <p>警灯可视距离：≥200m</p> <p>适配控制器：485通讯中控车机控制，配套≥100W警报器</p> <p>辅助摄像头：内嵌预留一路云台摄像机减震基座。内嵌预留≥4组AI摄像头模块，可实现视域全向覆盖警车周身360°</p>

			<p>内嵌LED显示屏尺寸：≤48cm*12cm</p> <p>显示屏字颜色：彩色</p> <p>警报器应能承受≥1min的耐极性反接试验，试验后除熔断器外不应有其他电气故障。</p> <p>显示格式：最小格式16×16点阵，英文最小格式16×8点阵</p> <p>可视距离：≥50m</p> <p>屏解析度：≥120×30点，3600点</p> <p>像素直径：≤2mm</p> <p>像素间距：≤4×4mm</p> <p>像素亮度：≥2000mcd以上</p> <p>显示控制方式：485通讯中控车机控制</p> <p>警灯内支持延迟开关机</p> <p>二、柱形云台</p> <p>图像分辨率：≥500万像素；</p> <p>≥500万超低照度星光级传感器</p> <p>镜头变焦倍数：≥4.5-135mm，36倍光学变倍；</p> <p>最低照度：彩色：≥0.001Lux@F1.2；</p> <p>黑白：≥0.0004Lux@F1.2</p> <p>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 视频编码；</p> <p>20fps (2592*1944)，25fps (1920*1080)，1~25fps (50HZ)</p> <p>1~30fps (60HZ)，</p> <p>快门：1/10~1/10,000s</p> <p>网络协议：</p> <p>TCP/IP, HTTP, DHCP, DNS, DDNS, RTSP, PPPoE, SMTP, NTP, UPnP</p> <p>ONVIF, GB28181, 海康私有协议, 雄迈私有协议, 大华私有协议, 中维私有协议；</p> <p>物理接口：≥1个RJ45，10/1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2KV 防雷设计。DC电源接口；</p> <p>云台旋转角度：水平范围360° 无限位旋转，垂直范围-20°~ 90°，水平手动控制速度：0°~80°/S，上下手动控制速度：0°~40°/S。</p> <p>三、车规工控主机（套件）</p> <p>采用Android10.0嵌入式操作系统；</p> <p>CPU：≥8核；</p>
--	--	--	---

			<p>★运行内存≥6GB;</p> <p>显示屏：显示屏≥12.8英寸，分辨率≥1920*1080，应能水平方向左右推移，推移行程≥19.5cm，横屏时应能进行偏转调整，偏转角度≥12°，支持横屏或竖屏模式。</p> <p>具有警灯、警报（音）、开道（音）、视频、电台、签收、到场、结束、查询、导航、主界面、装备等12个系统和警务信息操作快捷功能按键；具有打开收音机、音量加减、显示屏亮度加减、息屏等6个快捷按键；系统上电后，快捷键能立即启动并进行操控和调用。</p> <p>警示灯：显示器上安装红蓝双色警示灯，可设施为交替频闪或交替常亮。</p> <p>车载安装后，应能显示车辆开关门信息、空调状态等信息；当车辆倒车时，应能显示接入的倒车视频图像（需车辆支持）。</p> <p>休眠开机时间：系统休眠开机时间应≤1s。</p> <p>操作系统重启时间≤39s。</p> <p>通讯模块：支持4G全网通，支持通过更换方式升级5G通讯模块；</p> <p>支持公安部一所、三所、信大捷安加密；</p> <p>主机内置加密卡插槽；</p> <p>内置GPS、北斗定位模块；</p> <p>电磁兼容性能：满足CE，FCC，E-MARK的要求；</p> <p>安装尺寸应符合≤2DIN。</p> <p>内置≥25W×4功率放大器，立体重低音线路输出；</p> <p>支持操作系统升级，具有本地升级和远程升级；</p> <p>工作温度：-20℃至70℃</p> <p>★产品通过《GA/T1466.1-2018智能手机型移动警务终端 第1部分：技术要求》和《GA/T1466.2-2018智能手机型移动警务终端 第2部分：安全监控组件技术规范》的相关检验检测。</p> <p>★满足《警用车载中央控制系统标准 GA877-2010》规范，针对车载使用环境特点整机采用车规级硬件器件及结构设计，满足宽温度范围、宽电压、抗冲击、抗震动、防电磁干扰等技术要求。</p>	
2	采集工作站（执法数据采集设备）	2	台	<p>1、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外壳防护应符合GB/T 4208-2008中IP20要求</p> <p>2、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与管理服务器的数据接口应符合GA/T 947.4-2015中5.2的要求</p> <p>3、当执法记录仪接入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时，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p>

		<p>获取执法记录仪的产品序号和警号，并查验该产品序号与警号是否进行了关联配置，如未关联，应能够通过管理员密码验证和关联配置完成注册</p> <p>4、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采集已注册的执法记录仪的视音频、音频、照片和日志等数据，能验证采集工作站设备采集到的数据与执法记录仪存储的原始数据的一致性，并保证采集的数据应能正常浏览</p> <p>5、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浏览已采集的视音频、音频、照片和日志等数据</p> <p>6、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对已采集的视音频、音频、照片和日志等数据依据执法记录仪产品序号、警号、时间、文件类型及执法记录仪重点标记文件等一种或多种条件进行查询</p> <p>7、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或手动上传视音频、音频、照片和日志或索引等数据到管理服务器，应能设置自动上传时间</p> <p>8、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或手动清空已完成数据上传的执法记录仪内部数据</p> <p>9、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删除超出存储期限的数据，已标记的重点文件不应被自动删除</p> <p>10、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对接入的执法记录仪进行时间校正，时间应能精确到“年、月、日、时、分、秒”</p> <p>11、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对接入的执法记录仪进行自动充电并显示充电状态，并能同时对多个接入的执法记录仪进行充电</p> <p>12、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显示每台接入的执法记录仪的设备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执法记录仪产品序号、警号、执法记录仪的充电电量、数据采集进度等）和采集工作站设备存储总容量、剩余容量、采集接口编号等信息，未接入执法记录仪的接口，应提示当前接口状态为空闲</p> <p>13、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设置操作权限，未经授权的用户不可对采集工作站设备进行操作，经授权的用户的操作权限应有分级管理机制</p> <p>14、执法数据采集站设备在数据采集过程中应保证数据完整性，要求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em;">a)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数据采集过程中可选择任一接入的执法记录仪取消其数据导入，执法记录仪和采集工作站设备中存储的数据应不丢失；</p> <p style="padding-left: 2em;">b)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出现断电、重启、死机或执法记录仪出现</p>
--	--	---

		<p>意外断开连接等情况，执法记录仪和采集工作站设备中存储数据及配置信息应不丢失，且在下次正常启动及连接后应能自动继续进行数据采集</p> <p>15、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自动对设备的运行状态及所有操作进行日志记录，日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关机、用户登录及操作、执法记录仪的接入/移出、执法记录仪数据采集、故障发生/恢复等时间</p> <p>16、当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产生网络中断、存储器溢出等异常情况时，应3s内在本地同时发出可听和可见报警提示。可听报警指示的声压应在65dB(A) -90dB(A) 范围内，持续时间应大于5min，报警期间可通过人工干预撤出可听报警指示，当有新的报警产生时，应能重新发出可听报警指示。可见报警指示保持故障完全恢复后才可消失</p> <p>17、应用于分布式系统的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依据执法记录仪产品序号、警号、时间、文件类型等中的一种或多种条件对数据进行分类保存</p> <p>18、执法数据采集设备运行软件应能实现本地升级或通过管理服务器远程升级</p> <p>19、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在触摸屏上进行功能操作</p> <p>20、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可具有优先采集接口，当此接口接入执法记录仪后，可自动暂停其他接口的数据采集而优先采集此接口的数据，优先采集接口数据采集完毕后，可自动恢复其他接口的采集</p> <p>21、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可对保存的视音频、音频或照片文件进行格式转换</p> <p>22、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显示的接口编号可与其物理采集接口位置一一对应</p> <p>23、具有显示屏的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其屏幕分辨率应$\geq 1280 \times 1024$</p> <p>24、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可同时接入应≥ 20台执法记录仪</p> <p>25、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采集接口充电电流应均$\geq 1000\text{mA}$（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26、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的平均单路数据采集速率应$\geq 9\text{MB/s}$（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	--	---

		<p>27、本机存储容量不低于12TB</p> <p>28、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正常工作条件下的工作噪声应<40dB（A） （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29、执法数据采集设备的时间与标准时的计时误差应小于或等于3s/天</p> <p>30、采用交流供电的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具有保护接地端子，对于带有可拆卸电源软线的设备，设备插座上的接地端子可以认为是电源保护接地端子。保护接地端与可接触导电件间应有导电良好的直接连接，其阻值$\leq 0.07\Omega$。（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31、采用交流供电的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工作时的泄漏电流应$\leq 0.2\text{mA}$。 （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32、温度$(55\pm 2)^\circ\text{C}$，持续时间2h，试验期间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处于工作状态，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变化，试验后执法记录仪应能正常工作</p> <p>33、温度$(-10\pm 3)^\circ\text{C}$，持续时间2h，试验期间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处于工作状态，试验过程中不应发生状态改变，试验后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能正常工作</p> <p>34、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正常工作条件下，连续工作168h，每间隔24h在满负荷条件下进行不少于2h的数据采集，不出现电气、机械或软件的故障</p> <p>35、管理软件应能对视音频、音频进行回放，对照片和日志进行查看 通过管理软件浏览本地存储数据时，应具备以下功能： a) 播放/暂停、切换上/下一个文件、音量调整、逐帧播放、慢播、快播、循环播放、连续播放、全屏播放等视音频播放功能 b) 播放/暂停、切换上/下一个文件、音量调整的音频播放功能 c) 切换上/下一个文件、缩放、全屏显示的照片浏览功能 d) 切换上/下一个文件的日志浏览功能”</p> <p>36、通过管理软件应能在数据浏览过程中对人工判定为“重点文件”的文件进行标记，并与执法记录仪重点标记文件进行区分。应能对已标记的文件进行标记解除、添加文字备注信息</p> <p>37、通过管理软件应能对视音频、音频、图片和日志等数据依据数据</p>
--	--	---

		<p>类型（包括但不限于使用者姓名、警号、单位名称、时间、文件类型、文件标记等）进行查询，应支持单一条件或多种条件进行查询。</p> <p>38、通过管理软件应能手动或按设定计划自动删除数据，已标记的重点文件不应被自动删除</p> <p>39、通过管理软件应能对接入执法数据采集设备的执法记录仪的使用者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使用者姓名、警号、单位名称、单位编号）进行编辑</p> <p>40、通过管理软件应能进行用户添加、授权、信息编辑、删除、查找等管理操作，并对用户进行分级管理和权限认证，不同级别的用户应具有不同的管理权限</p> <p>41、通过管理软件在播放视频文件过程中应能截取与视频分辨率相同的图片，但不影响视频的正常播放</p> <p>42、通过管理软件应能对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上传的视音频、音频、照片和日志等数据进行下载并保存</p> <p>43、通过管理软件应根据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产品型号和序号代码、使用者姓名、警号、单位名称、单位编号、时间、文件类型、文件标记等中的一种或多种条件对已存储的视音频、音频、照片和日志等数据进行统计，并自动生成报表或相关图表</p> <p>44、通过管理软件应能进行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使用者信息、单位信息、数据存储时限和时间等参数的配置</p> <p>45、管理软件应能校正与之连接的执法数据采集设备的时间，时间可精确到“年、月、日、时、分、秒”</p> <p>46、管理软件应能监测系统内执法数据采集设备的网络连接状态</p> <p>47、通过管理软件应能对系统运行状态及操作进行日志记录，日志内容可包括但不限于用户登录/注销、参数配置、时间校正、数据查询、下载及删除等</p> <p>48、用户进入执法数据采集设备操作系统界面时应具有身份鉴别机制，如用户名和密码</p> <p>49、★执法数据采集设备的数据采集管理软件应具有登录失败锁定功能，在登录失败超过设定次数后能够锁定账户，登录失败次数和锁定时间长度可设置（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50、执法数据采集设备的数据采集管理软件登录密码应具有复杂度要</p>
--	--	---

		<p>求，密码长度至少8位，并且密码不能为连续数据或同一个数字</p> <p>51、监控及审计 为确保数据安全，工作站需内置和工作站同一品牌且通过国家保密局认证的监控与审计系统软件，提供进程监控、网络监控和端口监控，并提供相应产品3项主要功能检测报告。（投标时提供对应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同品牌的监控与审计系统软件须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非授权外联监测产品安全技术要求GA/T 1144-2014》（基本级）标准（投标时须提供公安部相应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应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p> <p>52、操作系统最小安装策略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默认仅安装需要的软件、中间件、模块和服务等组件，不使用的服务和端口默认应关闭</p> <p>53、外部设备访问控制功能 可限制执法数据采集设备仅能访问指定的外部设备，可设置允许访问的外部设备IP地址和端口</p> <p>54、管理软件安全审计功能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的管理软件应具有对重要系统事件和操作（包括本地存储的视音频文件数据的新建、修改、拷贝、复制和删除等操作）的审计功能，审计范围包括操作用户、操作时间、操作类型、操作结果成功与否、操作内容描述、责任人电话等（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55、★数据采集设备应具有对使用USB接口的移动硬盘、U盘、移动光驱等外部接入的存储设备的启用和禁用功能（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56、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具有进程黑白名单管理的功能，对本机运行的所有进程进行黑白名单策略管理，包括仅允许白名单中的进程运行和禁止黑名单中的进程运行，当值数据采集设备运行恶意程序（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57、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对移动存储介质（移动硬盘、移动光驱、U盘）等的文件数据拷贝操作包括拷入和拷出进行监控和审计，并形成审计日志（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58、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应具有禁止“一机两用”的功能，应限制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只能访问指定的服务器IP地址和端口，禁止其访问其它设</p>
--	--	---

				<p>备（以公安部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为准，需标明该项内容在检验报告中对应的检验结果页码及序号）</p> <p>59、★产品具有强制3C认证证书并提供复印件（投标时提供3C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60、产品平均无故障时间≥60000小时，并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MTBF检验报告复印件（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商公章）。</p>
3	情指勤一体化平台	套	1	<p>软件功能模块包含巡防调度、巡防态势、巡防力量管理、巡防装备管理、巡防区域管理、勤务排班、巡防档案、勤务考核、指令下发、巡防上报、视频巡逻、预警中心、应急预案。所提供软件具备与现有公安信息化系统数据无缝对接能力。</p>

C包：便民警务站自助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
1	临时身份证明自助受理服务终端	台	2	<p>1、主机：6USB、2COM、1个RJ45（网络接口）、128G SSD、4G内存、集成显卡、含有HDMI接口</p> <p>2、主电容触摸屏：21英寸投射式电容触摸屏，亮度：350cd/m2，分辨率：1920*1080，反应时间：5ms，表面硬度/点数：6H /10 点</p> <p>3、摄像头：采用双目活体检测，确定人、证件号为同一人办理</p> <p>4、★副机：RK3288 Cortex-A17四核，最高主频1.6GHz，2G运行内存，8G储存，带HDMI、RJ45、USB、RS232等接口，安卓5.1操作系统</p> <p>5、副屏：尺寸：21";分辨率：1920*1080；亮度：250nits；背光：LED反应时间：5(ms)；功率：15.1W；对比度：1000：1；质量：1.45KG</p> <p>6、UPS:后备式，容量500VA/300W，直流电压12VDC，电池节数12V7AH×1，单台PC最长供电时间10分钟，再充电时间4-6H，通信接口RS232+RJ11，带定时开关机，来电自启动；带停电软关机；停电切换时间：<10ms；上电自动启动，系统关闭后自动关机，可设置自动关机时长</p> <p>7、打印机：打印分辨率：600×600dpi，打印速度：18页/分钟，处理器：266MHz，双面打印：手动，首页打印时间：8.5秒，接口类型：支持采用usb2.0及以上接口，进纸盒容量：150页（普通纸）</p> <p>8、尺寸：长555*宽552*高1745mm</p>

2	道路交通违法处理平台	台	2	<p>1、机壳要求：黑色钢化玻璃面板，银色铝型材包边，黑色冷轧板背板</p> <p>2、显示屏幕：屏幕比例：16:9，≥1920*1080(RGB)，亮度≥350cd/m²，对比度≥2000:1</p> <p>3、触摸框：红外 10 点触摸,手指、戴手套的手、橡胶软笔等不透光物体，承受 60000000 次以上单点触摸</p> <p>4、主板：≥1.8GHz，运行内存≥2G； 内置存储器≥16G</p> <p>5、打印模块：热敏打印</p> <p>6、扫描模块：支持条形码扫描，扫描频率≥ 120 次/秒；</p> <p>7、身份证识别：数据接口：usb，rs232；读卡响应速度：<1s；读卡距：0-30mm；工作频率：13.56MHZ；</p> <p>8、摄像模块：≥200W高清摄像；对焦：手动对焦</p> <p>9、音箱：内置多媒体、双声道、立体声环绕功放</p> <p>10、★外型尺寸要求，根据现场实地情况，整机尺寸≤535mm(L)*100mm(W)*1765mm(H)</p>
3	一键报警盒	台	2	<p>可视化紧急求助报警盒</p> <p>一键报警，200w像素视频采集，支持红外补光，支持语音对讲、广播；支持公网传输；支持双网口；</p> <p>尺寸（mm）：218（H）*128（W）*58（D）</p>
4	紧急报警主机	台	1	<p>10.1寸触摸屏紧急报警管理机；集成视频查看、双向对讲、呼叫前端等功能，用于管理前端一键求助报警产品。</p> <p>支持1080P视频显示，支持H.264/H.265解码，支持最大256G Micro SD卡存储；</p> <p>支持4路开关量输入，4路继电器输出；支持VGA、HDMI同源输出；</p> <p>支持1路3.5mm音频输入，1路3.5mm音频输出；</p> <p>话柄、鹅颈话筒杆可拆卸，支持DC12V、PoE(IEEE 802.3 at/af)供电。</p> <p>当管理前端紧急报警设备数量超过128路，或者需多中心分级管理，加配sip服务对讲管理软件</p>
5	智能储物柜	台	2	<p>开柜方式：人脸开门、远程开柜，钥匙开柜</p> <p>接口类型：RJ45、RS485</p> <p>整体尺寸：高1800宽1180深460mm</p> <p>单门尺寸：高270宽270深450mm</p> <p>柜格数量：18</p>

				<p>材质：优质冷轧钢+PC材质</p> <p>板材厚度：主体1.0mm、部分2.5mm</p> <p>表面工艺：表面除锈、打磨、磷化后喷塑</p> <p>防撬方式：棘爪式结构，360度防撬防插</p> <p>防撞击：箱门背部加强筋、提高防撞击能力</p> <p>柜门状态监测方式：微动开关检测</p> <p>使用环境：室内、防水</p> <p>防水等级：ip65</p>
6	摩托车GPS定位器	台	16	<p>1、网络：4G全网通</p> <p>2、定位方式：北斗+GPS</p> <p>3、工作电压范围：DC9V - 95V</p> <p>4、工作电流：12V/平均35mA</p> <p>5、支持断电报警、超速报警等多重报警功能；</p> <p>6、支持电子围栏功能，用户通过平台/APP 划定虚拟电子围栏，当设备进出围栏时均可被平台识别并发出警报；</p> <p>7、休眠模式下，支持电瓶低电压监测报警、异常震动报警等车辆启动、熄火、休眠自动上报消息；</p> <p>8、支持在线远程升级、远程配置产品参数。</p>
7	4G执法记录仪	台	20	<p>1、视频编码格式：H. 264, H. 265；</p> <p>2、拍照：主相机支持大于等于3000万像素；</p> <p>3、快门：支持电子快门；</p> <p>4、红外夜视：支持自动红外夜视灯开/关，滤光片自动切换（3米看清人脸）；</p> <p>5、白平衡：具备自动模式；</p> <p>6、白光灯：支持白光灯；</p> <p>7、存储容量要求：内置存储，不可拆卸，存储芯片容量32GB；</p> <p>8、卫星定位：内置GPS和北斗二代组合定位功能；</p> <p>9、网络传输要求：支持4G全网通；</p> <p>10、WIFI：支持WIFI功能，802.11b/g/n；</p> <p>11、蓝牙：BT4.0；</p> <p>★执法记录仪应具有夜视功能，在开启夜视功能后，有效拍摄距离不低于5m，有效拍摄距离处应能看清人物面部特征</p> <p>★裸机跌落高度 2000mm，水泥地面，任意6个面各跌落2次，共12次，试验期间执法记录处于工作状态。试验后执法记录仪及其内部</p>

			<p>结构单元不应产生永久性的结构变形、机械损伤、电气故障和紧固件松动。执法记录仪内部线路、电路板和接口等接插件不应有脱落、松动和接触不良现象，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存储的数据不应丢失</p> <p>★执法记录仪在水平方向左右倾斜40°状态时，拍摄画面与未倾斜时拍摄画面无明显差别；执法记录仪在水平方向前后俯仰20°状态时，拍摄画面与未倾斜时拍摄画面无明显差别</p> <p>电池：不可拆卸，3220mAh，1080P录像不低于8小时；</p> <p>适用环境：适用于-20~55℃、湿度小于90%的工作环境；</p> <p>按键：电源、录像、拍照、录音、对讲、报警、标记、菜单、桌面、返回；</p> <p>充电方式：Mini USB接口；Type-C。</p>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枣庄市公安局高新分局信息化建设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所投标包：

投 标 人： _____（全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报价明细表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格式自拟）。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内容
所投标包	
投标总报价	小写： （元） 大写： （元）
供货安装期	
质保期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及标包：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合价：								元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商务部分目录

- (1) 投标函；
- (2)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 (3) 资格审查资料一览表及其附件；
- (4) 商务部分涉及加分项的证明资料一览表及其附件；
- (5)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6) 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
- (7)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8)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若有，格式参考附件。说明：投标人须优先提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入围产品，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

（招标人）：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已详细阅读了项目（项目编号、标包）招标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现就有关事项作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投标人，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成交。

三、若成交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等处罚；如已成交的，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

（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及标包）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并响应投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日历日。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资格审查资料一览表

序号	资料名称

注：后应附营业执照等资格审查材料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招标人):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职务或职称)为我公司本次(项目名称、标包)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报价、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委托期限:。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自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方在参加本次投标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行为遵守法律法规规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中标资格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部分涉及加分项的证明资料一览表及其附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及标包：

序号	资料名称	复印件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填写本表的同时，各加分项应单独自行制作明细表附于本表之后，并将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证件、证书、证明等的扫描件加盖公章制作附于本表之后。

投标人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及标包：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电话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填写本表的同时，并将加分项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制作附于本表之后。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及标包：

项目编号：

姓名	拟任职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证书 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表后附人员的资格证书/执业证书、社保证明等。

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及标包：

项目编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者说明
供货安装期			
供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			
质量标准			
.....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证明声明材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三) 监狱企业、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如是)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相关材料（如有）

（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为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必须填写节能、环保报价说明表，否则不予认定。）

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一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强制节能产品报价明细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					
强制节能产品总价（元）					

附注：1、**强制节能产品**是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具体见品目清单中“★”标注）；

2、表后须附所报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有效期内），以及所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清单页截图（并在清单截图中标出所投产品的位置）加盖公章**，否则评委有权利确定为无效报价；

3、强制节能产品的认定依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范围内的，评委有权利确定为无效报价；

4、采购中涉及强制节能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否则评委有权利确定为无效报价。

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二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报价明细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序号
1						1
2						2
...						...
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总价（元）						

附注：1、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是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以外的节能产品；

2、表后须附所报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有效期内），以及所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清单页截图（并在清单截图中标出所投产品的位置）加盖公章**，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3、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的认定依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非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范围的，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4、采购中涉及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5、若不按要求填写本表，将不享受节能产品政策性加分。

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说明表三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2					
总价（元）					

附注：

- 1、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 2、表后须附所报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有效期内），以及所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清单页截图（并在清单截图中标出所投产品的位置）加盖公章**，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 3、环境标志产品的认定依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 4、采购中涉及环境标志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 5、若不按要求填写本表，将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性加分。

采购文件其他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技术部分目录

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及标包：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服务的详细情况、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